

【清宫绝恋系列】

叶紫◎著

XU NI LAI SHENG

壹

许你来生

如果今生不能和你相爱到老，那就让我预定你的来生吧



朝華出版社



许你来生

朝華出版社

叶紫◎著

XU NI LAI SHENG

责任编辑：周晓梅、张晓明、李丽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许你来生 / 叶紫著. -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7. 9

ISBN 978-7-5054-1736-6

I. 许… II. 叶…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48333 号

许你来生

作 者 叶 紫

出 版 人 郭林祥

策划编辑 王 磊

责任编辑 赵 明

特约编辑 何亚娟

责任印制 赵 岭

封面设计 小 贾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68433188(总编室) 68433141(编辑部)

(010)68413840 68433213(发行部)

传 真 (010)88415258(发行部)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九州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571 千字

印 张 34

版 次 2007 年 10 月第 1 版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7-5054-1736-6

定 价 48.00 元(全二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XU NI LAI SHENG

叶紫

温暖而美好的江南水乡走出的素雅女子，典型的天秤女，爱好美与和谐，天性善良温和。笑言生平最大的梦想是中彩票五百万，也和所有女子一样喜欢逛街，闲暇时光看书、写字、听歌，怡然自得。喜欢温暖美好的故事，一如江南温暖的流水，希望自己的文字如暖流，划过所有人的心尖。



许你来生

XU NI LAI SHENG

三生缘起，今生缘尽，来生缘绵。

交错三百年时空，勇敢的女子倾注情感爱恋冷峻的雍正大帝。

他，睥睨天下江山。

她，凝神命运劫数。

现代都市漂泊的她，哀婉地依伴于他的温暖。

他们之间，隔着年龄、地位，原本简单而又平凡的幸福，在帝王之家竟是如此的艰难。

错误的相遇，凄美的爱情，今生的眷恋，来生的承诺。

她的永爱是胤祺，他的真爱是谁？答案飘散在长风中……

世界上从来不存在只有二人的故事，同样美好的旁人，在他们的情感面前又将何去何从？

推荐序一 · 1

推荐序二 · 2

推荐序三 · 3

楔 子 · 4

第一章 穿越 · 7

第二章 初遇 · 12

第三章 自荐 · 18

第四章 君王 · 25

第五章 相交 · 29

第六章 青楼 · 36

第七章 承欢 · 40

第八章 诊病 · 47

第九章 夜访 · 53

第十章 出游 · 57

第十一章 红颜 · 65

第十二章 秘密 · 71

第十三章 心事 · 75

第十四章 落花 · 82

第十五章 牢狱 · 88

第十六章 转折 · 94

第十七章 曾经 · 100

第十八章 情缘 · 105

第十九章 情伤 · 120

第二十章 无奈 · 127

第二十一章 知己 · 136

第二十二章 委屈 · 145

第二十三章 迷惑 · 155

第二十四章 误会 · 170

第二十五章 生死 · 182

第二十六章 幸福 · 190

第二十七章 心结 · 197

第二十八章 情劫 · 210

第二十九章 重生 · 220

第三十章 死别 · 229

第三十一章 情痴 · 240

第三十二章 相守 · 250

第三十三章 同心 · 261

第三十四章 年殇 · 276

Contents
XU NI LAI SHENG
壹 目录

第三十五章 真相 · 285

第三十六章 两年 · 299

第三十七章 抢亲 · 308

第三十八章 犹豫 · 316

第三十九章 苦涩 · 322

第四十章 甜蜜 · 338

第四十一章 决定 · 346

第四十二章 丧子 · 352

第四十三章 流言 · 360

第四十四章 柔情 · 371

第四十五章 蜜意 · 383

第四十六章 意外 · 393

第四十七章 母亲 · 404

第四十八章 心酸 · 410

第四十九章 伤痕 · 421

第五十章 怡逝 · 432

第五十一章 白发 · 445

第五十二章 坦诚 · 454

第五十三章 患难 · 465

第五十四章 终点 · 473

番外之来生 · 480

番外之承欢篇 · 492

番外之沈豫鲲篇 · 506

番外之年妃篇 · 513

番外之翠翠篇 · 519

番外之胤禛篇 · 526



推荐序 壹

爱情是什么？也许正因为没有答案，从古至今才会有如此多的文人墨客孜孜不倦地诠释。叶紫笔下的爱情又是什么？读罢掩卷，不禁沉思良久。

每个人心中都有自己完美的爱情，或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或是温柔缱绻、暮暮朝朝，郑晓冰的完美爱情是什么？在她自己也不曾得知时，便穿越了三百年的时光，成了冷若涵。从见到胤禛的那一刻起，冷若涵亦或是郑晓冰就注定无处可逃。

那个男人的世界是广阔的，能够让女人进入的地方却那么小。他胸中时刻想着天下，这万里江山、众生悲苦，都压在了他的肩上。高处不胜寒，他手段狠辣，亦总会有那见不得光的无奈之举。

那个男人的心是广阔的，能够留给女人的部分却那么少。便是这仅有的一小块，也早就被分成了好多块。他有明媒正娶的妻子，有捧在手心里的美妾，甚至心坎上最珍贵的部分，也早有归属，永不会变。

三百年前的某个夜晚，也许有一个叫若涵的女子在独自坐在灯下发愣：爱上这样一个男人，何处是归路？

也许永不会有归路，所以名叫冷若涵的女子，选择与他并肩而行，义无反顾。

几多甜美，无限温馨，免不了的误会与纷争，所有普通恋人经历的一切，若涵和胤禛都也曾有过。也曾甜蜜过，也曾期许过，却也曾挣扎过，也曾放弃过，也曾灰心绝望过。他虽为帝王之身，能为她做的却实在不多；她只是一个平凡的女子，谁想还是能给他别处没有的快乐。

荆棘满路，携手相伴，便有再多纷扰，也是不离不弃。

若涵遇到胤禛时，他已时日无多。她知晓一切前因后果，却也只能看他徒劳地挣扎。她唯一能做的，只有默默陪伴，分享他的喜乐，也共同承受那无尽的痛苦。可他非但不能许她什么，还不止一次地伤害她。一路走来，失去两个孩子，留下一道疤痕，换来一颗从未完整过的心，值得吗？



推荐序 贰

无论是对于作者还是读者来说,理智地为一本书作序都是件苦差事。因为我们往往读完一部作品之后,更多的是感想。抒发感情可以至情至性,但述说前言却难得尽善尽美。尤其,是为《许你来生》这样情感的文字。

一段跨越三百年时空跨越思想文化差异的情感,在这个浮躁的时代被无数感性的人们憧憬过。对于清朝这个近得似乎触手可及,又远得仿佛迷雾重重的时代,人们在四平八稳的正史背后,更希望探究的或许就是心灵这个无法探究的领域。在那等级森严的社会,在那皇权集中的巅峰,除了记载中争斗的血腥和残酷,是不是真的有一些柔软的内在呢?

于是,便有了清穿这样特殊又泛滥的模式,有的传奇,有的现实。

《许你来生》这篇文的出现如同波涛澎湃之后的海岸,如何在那有了无数印迹的地方重新踩出深刻的足迹来,这是对作者的一种考验。如何完美地将一份由浅入深的感情栖息在这个平淡地带着隐型女主的雍正皇帝身上,又需要让其过渡得顺理成章,摆在新型女主冷若涵面前的道路,艰难而遥远。叶紫果然是个勇敢而又苛刻的作者,望断前路之后希冀绝处逢生,《许你来生》中出现的每一个人物都在为冷若涵“插足”的爱情铺路。为了解冻雍正的情感,不惜冰封若涵的快乐,当一份爱投入得置之死地而后生时,那几百年的隔阂便不足道,那前尘后世的过往便也不足道了。

坚强下的柔弱,冷漠中的温情,《许你来生》中的帝王和他的女人,女人和她的男人都显得那么传奇而诗意。他们浅显明明的爱情表达铺垫在宫廷昏暗的背景下,带着一种深沉的无力感。很多场景中,作者都把这种无力感表达得很完善,让人在大起大落之后有余地来回味艰辛后得到的窃喜。所以《许你来生》中的温馨情节都能给人以充足的欣慰感,虐得死去活来之后也可以甜得沁人心脾,这是作者带给我们横跨三百年的情感体认。

同样是写手,我却只能写出这样不像序言的序言,亘古不变的情爱故事本来就无所谓前言也无所谓结语,《许你来生》是一句最朴素的誓言,无论你翻开哪一页,感动都不曾改变。



推荐序 叁

“至情无悔，至情不恨，情到极深处，亦无怨尤。”

看到这段话时，心狠狠地抽痛了一下。怅然所失，却有所感。叶紫这句话在我心里清晰地勾勒出若涵的样子，那个看似柔弱，却是坚强的女子。一遍遍地将文章从头翻过，从若涵同他的初遇开始，到两人的相知相守，再到最后的结局……

这便是现实了吧？我合上书，想起自己仿佛也如四爷般，永远有一个影子。或许这是每一个现代人的通病，我们快乐，我们欢笑，却总抹不去心底的影子。叶子没有把四描写成一个忘了旧爱、专宠若涵的人，如果是那样的四，大抵此书我也无法看下去。

四在他的笔下，有挣扎，有爱情，亦有怨尤。是个有血有肉的真汉子。在看此文时，我正在去泰陵的路上，抬眼望去，仿佛那青山绿水之间埋葬的，真的有那么一段故事。我是宁愿相信，历史上真的有这么一段情事，只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渐渐被人淡忘了。

叶子是个极聪慧的人，她入手极是巧妙，避开了清穿文中夺嫡的那段惨烈岁月，而是从雍正登基之后说起，教人耳目一新。通篇没有众多清穿文的钩心斗角，更多的是若涵与胤禛之间的故事，丝毫不见空泛的华丽。她用淡淡的笔触在讲述着故事，一字字，一句句，听到你心醉，听到你心碎。

想到故事的结局，若涵为了追随心爱的人，竟不惜放弃最宝贵的生命。在安排好一切之后，她毅然地跟上了四爷的脚步，陪他同去那个世界……若涵担心的是，你的来生是否真的许给了我。

就这么淡淡的一句话，便教人将心紧紧地拧起……她是那么坚强的一个人，却为了莫须有的灵魂世界而寝食难安，若非是刻骨铭心的爱情，怎会如此？于是她走了，抛下了儿女，走了。

我突然间埋怨起叶子的心狠，难道你就不曾想过，作为若涵的女儿，如果知道了母亲离她而去的事情，会如何作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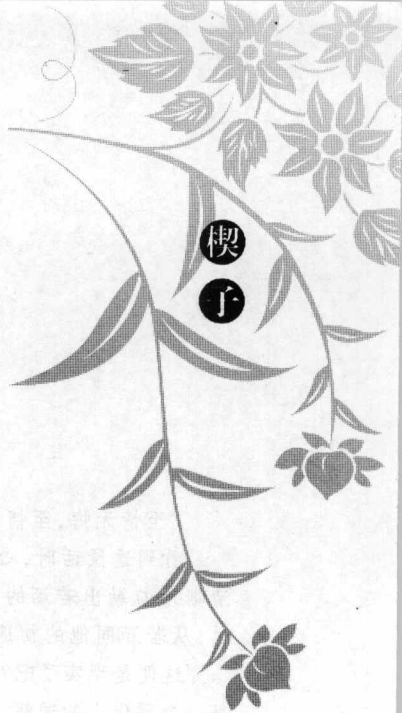
可回头看去，若涵似乎也只能走了这条路……她的生命，自爱上四爷的那一刻，就已经不属于她自己了。

若涵，如果让你再选择一次，你还会走上这条路吗？

大抵还是如此。

世间女儿多痴情，不负真心不负卿。

竹喧（《凤斗》作者）



楔
子

“把舌头伸出来让我看下舌苔。”

“把左手伸给我把脉。”

开完方子，我长吁了口气，并且大大地伸了个懒腰，抬眼看了下手表，四点半，今天的工作就算告一段落了。

我，郑晓冰，一个二十六岁的知识女性，有着一份稳定的职业——中医院的医师，尽管生活没有激情，工作单调乏味，但是我喜欢我的工作，享受和病人之间的交流，为每一张洋溢着感激笑容的脸蛋而感动。

四点四十五分，手机准时响起，无奈地接起：“妈，又有什么事啊？”

“囡囡，你姑姑的邻居的同事的母亲，给你介绍了个对象。”妈妈在电话那头神秘兮兮地说着，口气急切而兴奋，好像要去相亲的是她，“听说条件不错，你记下地址，晚上六点，福州路上的星巴克，他……”

“妈，我不去，你还有完没完啊！”我不悦地打断了她，这是她本月为我安排的第四次相亲了，全是她身边的那些个三姑六婆给介绍的，不去怕驳了她们的面子，去了和相亲对象没有共同语言，平白地折磨自己。

“不行，你一定得去，妈都给你约好了，你不看我的面子，总也得给你姑姑面子吧。”妈妈好言相劝，可是语气是不容反驳的。



我不说话,妈妈估计也感受到了我不满的情绪,口气瞬时软了下来:“囡囡,算妈妈求你了,再去看看吧。”

“最后一次。”我苦笑一声,讨价还价道。

“行行行,最后一次就最后一次。”妈妈一口就答应了下来,可我知道她用的是缓兵之计。

我叹了口气,自从八年前的那段苦恋在双方父母的阻止下以失败而告终后,这些年来我一直保持单身,身边不乏优秀的男士,可是始终找不到初恋的那份感觉。

“你可别迟到了!”妈妈再一次叮嘱我。

我点了点头:“知道了。”

五点,我走出了医院的大门。“小郑,下班了?”门卫的大爷和蔼可亲,见到我总是会关切地同我打招呼。

“是啊,李大爷,下班了。”我回了个笑容给他,脚步轻快,不管我愿不愿意,今天的相亲是逃不掉了,也就是浪费点时间敷衍一下,我老苦着张脸那是和自己过不去,又何必呢?

医院离福州路不远,现在是下班高峰,打的叫不到车,公车又没有直达的,想了下,决定步行前往。

再穿过两条马路,即将到达目的地,一个形容干瘦的老妇站在马路中央,前后的车子飞速行驶,她夹在中间进不得又退不得,神色极其紧张,看样子是头一回面对这种情况。

我并不是个多管闲事的人,可今天不知出于什么打算,我头脑一热就上前搀扶住她:“您小心点,这里人流多,车速快,还是我搀着您一起过吧。”

我们小心翼翼地朝前龟行,好不容易才过了马路,那老妇连声感激道:“姑娘真是个好心人,多亏有你。”

“不用谢,举手之劳而已。”我怪不好意思的。

“姑娘,你这么好心,我一定要送件东西给你。”老妇人颤颤巍巍地掏出一个手绢包。

“您这是做什么?快收起来。”我虽然不是什么做了好事不求留名的活雷锋,可是也绝对没有想过要别人的回报。

老妇人打开手绢包，取出一个玉镯，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她已经给我套在了手腕上。这怎么可以，太贵重了，我用另一手想把镯子扯下来。可是无论我怎么用，那镯子像在我手上生了根似的怎么都扯不下来，我急得满头大汗，一回头，老妇人已经不见了踪影。

我惊得目瞪口呆，刚才还在我身边，怎么一眨眼的工夫就没人影了，这也太诡异了。

我低头仔细端详尚套在手上的镯子，这一看再也没能移开视线。很漂亮的木兰花手镯，手镯的材质是羊脂白玉，十分通透，它的雕工更是为人称赞，顶端雕了一朵木兰花，花瓣薄如蝉翼，两旁的镂空设计也是非常的精细。

我不禁叹为观止，再也舍不得把它取下来。

我用手抚摸着镯子，恋恋不舍。退到了一家商户的门檐下，我想再好好研究下褪下手镯的方法，一转身就看到前方马路上有个戴着红领巾的小学生耳插着MP3，摇头晃脑的，眯着眼睛，全身心都投入在音乐中，浑然没发现危险正在朝他靠近。

一辆别克商务车如醉汉般歪歪扭扭地朝他直冲过来，眼看着就要撞到他的身上，在我没作出任何决定之前，我的脚步已经迈了出去，全力把他推开，而我自己被撞翻在地。我喉头一甜，全身如棉絮般散了架，在失去知觉的刹那我发现手上佩戴的玉镯发出了妖异的光芒，直到团团的蓝光将我包围……



第一章 穿越

XU NI LAI SHENG

当我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睡在一张奇怪的木床上,四周挂着帐子,我身上盖着一条绸缎的被子,头枕着一个同样是绸缎面的长方形的枕头。

我想起了曾经在博物馆里看到过类似的床,顿时起了好奇心,仔细地观察起来。它共有五层,层层围护。每一层都刻着精细的花纹,有蝙蝠和双寿图,有佛手瓜、金瓜、寿桃、石榴,床的两头还有山羊和梅花鹿的吉祥纹饰。除了木雕,还有嵌饰,有云彩状的白云石,有喜鹊牡丹的精美刺绣,十分精致漂亮。

如果我没记错这应该是清朝时期的古床,可为什么我会躺在上面?带着不安我掀起被子想下床,却发现自己竟是一身的绫罗绸缎。我环视着四周,惊奇地发现,屋子里的家具摆设也全部都是古色古香的。

我这是到哪儿了?我傻傻地站着,脑中拼凑着记忆的碎片。

正在这时,只听“咿呀”一声,房门被推开了,走进来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姑娘,一身翠绿色的绸缎衣裤。她瘦瘦小小,一张圆脸稚气未脱,原本可爱的脸上却流露着哀愁的神色,一见我站在那儿,眼泪便一颗颗地往下掉,冲了上来一把抱住了我。

“小姐,我的好小姐,你可是醒了呀,你把我们急坏了,老爷和夫人都快急疯了,哦,对了对了,我这就去告诉他们,太好了太好了!”她边说边往外走,忽然

好似想到了什么，又折了回来，扶着我走到了床跟前，“小姐，你刚醒来，快回床上躺着，我现在就去叫人。”说罢，便三步并两步地蹦了出去。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她已不见了人影。小姐？这是什么鬼称呼，我没有听错吧？她又是谁呢？还穿着那么土的衣服，我有些许的纳闷。

感觉腿有点发软，头脑昏沉沉的，我拿起梳妆台上的铜镜想看看自己的脸色如何。虽说铜镜显现的影像较为模糊，但是依稀能辨认出铜镜中出现的是一张从未谋面的美丽面容，直把我唬了一跳。

略显苍白的鹅蛋脸，皮肤粉嫩细致，弯弯的柳叶眉，俏挺的小鼻子，一双黑白分明的杏眼，墨黑的眼珠闪烁着动人的光芒，菱形的嘴唇嫣红而饱满，要知道我的长相虽也能列入美女的行列，可和镜中的女孩一比，简直有着天差地别的距离。这是我吗？我的脸怎么会变了样？我被整容了吗？这儿是整容医院吗？一连串的疑问在我脑中闪现。

不对不对，肯定发生了什么我不知道的事情，我慢慢地回忆着，并且开始打量四周的环境，想从中找出一些蛛丝马迹。

房间里很简单，一张古朴的大床，床边有一个梳妆台，房间中央摆着一张八仙桌，床底下有两个檀木箱子，墙角边还有一个放满书本的书橱。

我缓缓地走了过去，随手取下一本书，居然是一本《本草纲目》，这可是本奇书，为明代著名医学家李时珍所撰，被誉为“东方药学巨典”，我以前曾经在医学院的图书馆看到过。我又取下一本，却是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看来这间屋子的主人也是一个精于医术之人。

正在暗自思量，那翠绿衣裤的小姑娘搀扶着一个衣着华丽的中年美妇跌跌撞撞地走了进来。那中年美妇颤颤巍巍地走到了我跟前，双眼含泪地看着我，接着将我轻轻揽进了她的怀里，我虽有点诧异，可骨子里并不想拒绝。

“涵儿，你醒了就好了，娘和爹急得几天没合眼了。”中年美妇的动作轻柔，声音温柔甜美，身上有淡淡的好闻的香味。

她叫我涵儿，尽管我知道自己并不是她口中的涵儿，仍是舍不得离开她的怀抱，我贪婪地闻着她身上的香味，属于母亲的味道。曾几何时，我也盼望着有人能这么抱着我，担心我……此时的我心口暖暖的，竟然情不自禁地回了她的话：“娘，都是孩儿不好，不该让爹娘这么伤心的。您看，我现在不是好好的。”

“好了就好，我实在不愿再提起那天的事儿了，只是去花园散步，好好的人



儿,眨眼工夫就被下人抬了回来,这一躺就是三天,女儿啊,你可知道为娘的心都碎了。”她的眉头紧锁,眼圈发红,说话举止无不流露着忧心。

三天!我竟然睡了三天!我没和医院请假,那主任医师本就看不顺眼,这次被她抓到了小辫子,不乘机整我,绝对不是她的为人。可是我现在究竟在什么地方?这里的人和物都是那么的陌生,我确定自己不是在做梦,但是一切来得太突然,我的思绪一片混乱,我得好好整理整理思路。

“娘,”没想到我还叫得挺顺口的,“我还有些累,想再睡会儿。”不管怎样,我得先支走她们,太乱了,我需要一个人冷静一下。

“涵儿,你病了那么久,是应该好好休息才行。翠翠,快服侍小姐睡下吧。”说完她又怜惜地看了我好一会儿才走出了屋子。

原来这小丫头叫翠翠,和她衣服的颜色倒是挺相配的。翠翠熟练地替我盖好被子,退到一边,我见她不动,便说:“没事儿了,你也出去吧。”翠翠点了点头,乖巧地退出了屋子。

我的脑子才开始转动,就打了个哈欠,感觉眼皮沉沉的,好累啊!发生了太多的事情了,一时有些无法消化,不想了,先睡上一觉再说,也许睡醒后一切都恢复原样了。

正睡得迷迷糊糊的,耳边却听到一些细微的声响,感觉有人走进了屋子。

“老爷,小姐她刚刚睡下了,要唤醒她吗?”是翠翠的声音。

“不用了,让她睡吧,我看看就走。”是一个男人的声音,清朗而温和。忽然一只温暖的手握住了我的手腕,手指轻轻地放在了我的脉搏上,他是在为我诊脉?

我忙睁开眼睛,看见床前坐着一位四十来岁的中年男子,身着一件藏青色的长袍,面容清瘦,双目清澈有神,还蓄着山羊胡子,颇有一些仙风道骨的味道,唯一遗憾的是他拖着一条杀风景的大辫子,见我醒了过来,他的眼眶竟有些湿润,声音也哽咽了。

“涵儿,我的涵儿,你醒了,哪里还觉得不适啊,爹再替你看看,哦,对了,头,孩子啊,会不会觉得你的头不舒服啊?”这个爹是真的担心我,他已经有些语无伦次了。

我知道我已无大碍,头也好好的,可为了验证我心中的那个疑问,便佯装道:“爹,我没事,您放心吧,只是女儿这几天睡得糊里糊涂,竟忘记了日子,也不知道我们这又是在哪了,爹能告诉女儿吗?”

“女儿啊，今儿个是雍正元年三月初三，我们这是在京城啊。”尽管他的脸上写着诧异，仍是耐心地回答了我。

雍正！三百年前！尽管之前我已经隐隐约约地猜到了什么，可还是受不了这样的打击，我两眼一抹黑，又晕了过去。

过了两天，我不得不接受自己穿越了时空的这个事实，我回到了三百年前的大清朝，而且属于借尸还魂。

我现在的感受，用喜忧参半来形容并不为过。喜的是穿越时空这样匪夷所思的事情竟然会发生在我这个从小想象力就不丰富且对唯心主义思想深恶痛绝的人身上，换了个环境的我，终于可以不用再面对冰冷的母亲，不用在她的软硬兼施下无休止地相亲，忧的是这里毕竟不是我的家，不是我生活了二十六年的上海。

思绪不受控制地飘回到了几天前，我在下班前接到了妈妈的电话，说是又给我安排了一场相亲会，而正是在路上我遇见了一个古怪的老妇人，她送给我一个手镯，随后，我舍身救了一名幼童，再后来我便来到了这里。

等等，手镯，我仍然记得自己在昏迷前的一瞬间看到镯子发出的奇怪的光芒，难道正是它把我带回了三百年前？我往手上看去，并没有见到导致我穿越的“罪魁祸首”，莫非这只手镯才是所有事件的根源吗？那是不是找到了它我就可以重新回到我熟悉的21世纪？那在这之前我又该如何安排好目前的生活？

现在是雍正元年，我脑袋开始迅速运转，挖空心思地回忆以前曾经看过的史书和古装连续剧。记得以前看过一部叫《君临天下》的电视剧，说的正是雍正夺皇位的故事，他残忍狠毒，费尽心思，用尽手段，他的皇位是篡改遗诏抢来的。而前一段时间又看过一部《雍正王朝》，这里的雍正却完全是一个正人君子的形象，是康熙皇帝在临终前千挑万选选出的能处处为百姓着想的好君王。

那他到底是一个怎么样的人？来到雍正年间，我是不是有幸能够成为这一段历史的见证人呢？想到这里，我唇边划过一丝苦笑，人说伴君如伴虎，在这个人生地不熟的地方，我要做的就是循规蹈矩地做人，如果有可能就是尽快找到回去的方法，皇室中人还是少惹为妙。

来到这里有好几天了，只见过我那个当太医的父亲一次。听说他一直在宫里当差，难得回家一次。虽然只见过一次面，但我看得出他对若涵的爱是深切的、